

2026年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制定辖区检察工作计划，落实检察工作任务。

(二) 依法对公安机关和监察委移送的犯罪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出庭支持公诉。

(三) 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四) 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以及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 对同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向同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六)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七) 开展检察环节的综合治理工作。

(八) 组织领导本院的纪检监察和宣传工作。

(九)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事宜。

##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本部内设机构10个，分别是政治部、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检务保障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派出机构3个，分别是派驻大学城检察室、派驻南村检察室、派驻石楼检察室。下属单位1个，是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综合保障中心。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院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1个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综合保障中心。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83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7,050.74
五、其他收入	1,956.91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8.8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20.6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796.59	本年支出合计	9,796.5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796.59	支出总计	9,796.5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796.59	7,83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56.91	0.00	0.00	0.00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9,145.51	7,194.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50.81	0.00	0.00	0.00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综合保障中心	651.07	644.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0	0.00	0.00	0.00

注：无。

##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796.59	6,591.59	3,205.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50.74	4,199.08	2,851.6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7,030.74	4,199.08	2,831.6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3,835.62	3,835.62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3	0.00	148.13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363.46	363.46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990.57	0.00	990.5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682.96	0.00	1,682.96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80	0.00	28.8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8.80	0.00	28.8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8.80	0.00	28.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41	673.17	122.2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4.34	673.17	121.1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09	96.94	118.15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89	16.88	3.02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2.91	372.91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45	186.4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7	0.00	1.0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7	0.00	1.0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0	90.00	1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0	90.00	1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00	60.00	1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0.64	1,629.33	191.3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0.64	1,629.33	191.31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07	436.07	55.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29.57	1,193.26	136.31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83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5,417.37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8.8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9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9.3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839.68	本年支出合计	7,839.68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839.68	支出总计	7,839.6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839.68	6,591.59	1,248.0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2019901]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	0.00	1.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5,417.37	4,199.08	1,218.29
[20404]检察	5,397.37	4,199.08	1,198.29
[2040401]行政运行	3,835.62	3,835.62	0.00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3	0.00	148.13
[2040403]机关服务	363.46	363.46	0.00
[2040409]“两房”建设	10.00	0.00	10.00
[2040410]检察监督	897.16	0.00	897.16
[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	143.00	0.00	143.00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	0.00	20.00
[2049902]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0	0.00	20.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28.80	0.00	28.80
[20605]科技条件与服务	28.80	0.00	28.80
[2060503]科技条件专项	28.80	0.00	28.8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17	673.1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3.17	673.1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4	96.9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6.88	16.8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2.91	372.9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45	186.4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90.00	90.00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00	90.0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0.00	30.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29.33	1,629.3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29.33	1,629.3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6.07	436.0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193.26	1,193.26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591.5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608.86
[30101]基本工资	727.70
[30102]津贴补贴	2,009.19
[30103]奖金	1,487.51
[30107]绩效工资	112.8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2.9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6.4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0
[30113]住房公积金	436.07
[30114]医疗费	6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2.07
[30201]办公费	19.00
[30202]印刷费	2.00
[30205]水费	4.20
[30206]电费	10.50
[30207]邮电费	6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9.33
[30211]差旅费	15.00
[30213]维修（护）费	55.00
[30214]租赁费	4.00
[30215]会议费	5.00
[30216]培训费	1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05
[30228] 工会经费	77.9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65
[30302] 退休费	292.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0
[30309] 奖励金	3.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1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48.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2.09
[30201]办公费	32.00
[30206]电费	68.00
[30207]邮电费	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48.13
[30211]差旅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38.80
[30214]租赁费	766.69
[30224]被装购置费	20.00
[30226]劳务费	7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46.9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0
[30306]救济费	20.00
[310]资本性支出	2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0.00
[399]其他支出	1.00
[39907]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514.89	1,514.89	0.00	0.00
“三公”经费	70.00	7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2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4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5.0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6,591.59	6,591.59	6,591.59	0.00	0.00	0.00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5,946.62	5,946.62	5,946.62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051.46	5,051.46	5,051.4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2.51	602.51	602.5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65	277.65	277.65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综合保障中心	644.97	644.97	644.97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57.41	557.41	557.4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6	39.56	39.5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注：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205.00	1,248.09	1,248.09	0.00	0.00	0.00	1,956.91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	3,198.90	1,248.09	1,248.09	0.00	0.00	0.00	1,950.81	
检察业务用房维护维修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维护维修，保障业务用房功能、提升使用效益、规范经费管理。确保检察业务用房各类设施正常运行，保障用房安全性；合理维修改造，提升用房使用效率；经费使用合规合法。
检察办案经费	85.47	85.47	85.47	0.00	0.00	0.00	0.00	维护执法司法公正争取新突破。以系统观念统揽“四大检察”，将解决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作为法律监督重点，推动检察业务全面提升，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件案件办理、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国家赔偿金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行使职权，有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情形，造成损害的，受害人依照国家赔偿法取得国家赔偿。
司法救助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严格依据司法救助相关规定，确保全年所有受助对象均符合法定条件；通过救助金及时发放，缓解受助对象因案件导致的生活困难；通过救助疏导情绪，减少不稳定因素；严格遵守财务制度和审批流程，确保救助金合规使用；救助过程公开透明，受助对象及社会公众对司法救助工作的认可度高，提升司法公信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购置经费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服务保障发展大局争取新作为。紧扣区委中心工作大局，提高履职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巩固常态化扫黑除恶成果，有效防范化解管控各种风险。探索推进涉案企业刑事合规试点改革，进一步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申报编外人员经费项目，提高检察业务的质量，为更好地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完善工作人员补充保障机制，有利广州市检察机关和经济发展建设。
其他运行经费	73.00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严守预算红线，确保报销合规、缴费及时，聚焦节能降耗，优化费用时效与资源配置，契合“过紧日子”要求，保障履职高效合规。
办公、业务用房租赁经费	766.69	766.69	766.69	0.00	0.00	0.00	0.00	加强检察机关建设，为检察院正常运转提供必须的用房空间与设施，满足办公和业务用房使用需求，以更好地完成年度工作任务。“两房”租赁合同是经获批，在2010年签订了20年的房屋租赁合同。
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	148.13	148.13	148.13	0.00	0.00	0.00	0.00	严守预算红线，确保报销合规、聚焦办公区域安保、保洁、设施维保等核心服务，保障服务响应及时、质量达标，契合“过紧日子”要求，保障履职环境安全高效。
区财政专项资金	1,945.81	0.00	0.00	0.00	0.00	0.00	1,945.81	保持高压态势，严惩重大刑事犯罪；发挥示范效应，着力办好大案要案；亮剑扫黑除恶，全力保障经济发展；优化执法办案理念，护航未成年人成长；坚持司法为民理念，参与社会综合治理。
自有资金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通过加强检察办公办案相关研究工作，不断优化检察供给，为维护执法司法公正争取新突破。以系统观念统揽“四大检察”，将解决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作为法律监督重点，推动检察业务全面提升，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2026年信息化运维服务类项目	28.80	28.80	28.80	0.00	0.00	0.00	0.00	严守预算红线，确保支出合规；保障网络、办案系统等稳定运行，故障响应修复及时，数据安全可控，提升运维效率，契合“过紧日子”要求，支撑检察履职数字化。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检察院综合保障中心	6.10	0.00	0.00	0.00	0.00	0.00	6.10	
区财政专项资金	6.10	0.00	0.00	0.00	0.00	0.00	6.10	确保经费合规、高效使用，切实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合理需求，提升服务质量。

注：无。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796.59万元，比上年增加337.28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支出预算9,796.59万元，比上年增加337.28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514.89万元，比上年减

少113.42万元，下降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机关运行成本，压减一般性支出。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98.2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16.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74.11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044.9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920.31平方米，车辆1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98.5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办公办案设备等。

####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67.95万元，比上年增加16.05万元，增长30.9%，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上级收支科目规定，福利费科目取消，体检费等费用列入委托业务费科目，二是为提高检察办案质效增加相关专业服务费预算安排。

####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司法救助金	20	严格依据司法救助相关规定，确保全年所有受助对象均符合法定条件；通过救助金及时发放，缓解受助对象因案件导致的生活困难；通过救助疏导情绪，减少不稳定因素；严格遵守财务制度和审批流程，确保救助金合规使用；救助过程公开透明，受助对象及社会公众对司法救助工作的认可度高，提升司法公信力。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